



富足自主年金计划 高达15%首年保费折扣优惠

推广日期：从2023年10月25日至2024年4月2日

如果您在推广期内成功申请富足自主年金计划，可享以下指定的保费折扣优惠。

| 保费缴付期 | 保费金额 | 保费折扣优惠 ³ |
|-------|--|---------------------------------|
| 整付保费 | 少于 100,000 美元 少于 800,000 港元 | 4% (推广编号 : 23527) |
| | 100,000 美元 - 少于 1,000,000 美元 800,000 港元 - 少于 8,000,000 港元 | 6% (推广编号 : 23528) |
| | 1,000,000 美元或以上 8,000,000 港元或以上 | 8% (推广编号 : 23529) |
| 保费缴付期 | 年度化保费 | 保费折扣优惠 ⁴ (首个保单年度) |
| 3年 | 少于 15,000 美元 少于 120,000 港元 | 5% (推广编号 : 23748) |
| | 15,000 美元 - 少于 30,000 美元 120,000 港元 - 少于 240,000 港元 | 10% (推广编号 : 23749) |
| | 30,000 美元或以上 240,000 港元或以上 | 12% (推广编号 : 23750) |
| 5年 | 少于 15,000 美元 少于 120,000 港元 | 8% (推广编号 : 23751) |
| | 15,000 美元 - 少于 30,000 美元 120,000 港元 - 少于 240,000 港元 | 12% (推广编号 : 23752) |
| | 30,000 美元或以上 240,000 港元或以上 | 15% (推广编号 : 23753) |
| 10年 | 少于 15,000 美元 少于 120,000 港元 | 12% (推广编号 : 23754) |
| | 15,000 美元或以上 120,000 港元或以上 | 15% (推广编号 : 23755) |

条款和细则：

1. 此推广仅适用于新投保的富足自主年金计划的保单。有关保单申请必须连同载有相关推广编号和保费折扣的有效建议书和透过宏利的保险顾问在2023年10月25日至2024年4月2日(包括首尾两天)期间成功递交，并获宏利在2024年7月2日或以前成功批核(「合资格保单」)。
2. 此优惠仅适用于基本计划保费。所有附加保障保费或预付保费(如有)并不会纳入计算保费折扣优惠金额。
3. 就整付保费的保费折扣优惠而言：
 - i. 以上列明的适用保费折扣将应用于合资格保单的整付保费。
 - ii. 如果保单持有人在合资格保单首个保单年度终结前增加名义金额，保费折扣金额将根据增加名义金额前的基本计划的整付保费计算；如果在合资格保单首个保单年度终结前减少名义金额，保费折扣金额将根据减少名义金额后的基本计划的整付保费计算。宏利有权要求保单持有人偿还调整后的保费折扣金额与实际已给予至合资格保单的保费折扣金额的差额。
4. 就定期保费的保费折扣优惠而言：
 - i. 年度化保费为保单生效日后的首十二个月的基本计划应缴付保费总额。
 - ii. 以上列明的适用保费折扣将应用在合资格保单的首个保单年度按保费缴付形式而定的每期到期和应缴保费。
 - iii. 如果合资格保单的基本计划在首个保单年度完结前有所更改(包括但不限于更改名义金额)：
 - a) 如果更改导致基本计划保费增加，首个保单年度保费折扣百分比和可享有的保费折扣金额将根据保费增加前的基本计划保费计算。
 - b) 如果更改导致基本计划保费减少，首个保单年度保费折扣百分比和可享有的保费折扣金额将根据保费减少后的基本计划保费计算并作出调整，犹如有关更改在首个保单年度开始时已发生。宏利有权要求保单持有人偿还调整后的保费折扣金额与实际已给予至合资格保单的保费折扣金额之间的差额。
5. 如果保单持有人在合资格保单首个保单年度终结前取消保单、退保或终止保单(包括但不限于因受保人身故而导致保单终止)，宏利有权从合资格保单如取消保单、退保或终止保单而作出的支付金额中扣减所有您收到的保费折扣优惠的金额。
6. 如果合资格保单在首个保单年度因任何理由于扣减保费折扣优惠金额前有任何更改(除以上第3.ii. 和4.iii.项所列明外)或已终止，保费折扣将立即不适用于该保单。
7. 凡在香港签发的合资格保单，保险业监管局所收取的保费征费将会以扣除保费折扣优惠金额前的保费计算。
8. 保费折扣优惠不能转让或兑换现金。在任何退回保费的情况下，以保费折扣优惠扣减的任何保费部分在任何情形下将不会被视作已缴保费亦不会被计算在退回金额内。为免存疑，此推广的保费折扣并不会影响合资格保单持有人的利益。
9. 若您在申请合资格保单前6个月内曾就相同受保人，取消任何富足自主年金计划的已生效保单或撤回任何富足自主年金计划的新保单申请，将不能获享此推广。
10. 除获宏利另行同意，此推广并不可与任何其他推广一并使用。
11. 宏利有权于任何时间更改、终止或取消此推广而不作另行通知。宏利就有关此推广的决定乃为最终和具决定性的。

在本宣传单内，「您」和「阁下」指保单持有人，「我们」、「本公司」和「宏利」指宏利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在百慕达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宏利金融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

富足自主年金计划乃宏利提供和承保的保险产品。**本宣传单必须与有关产品宣传单一并阅读**。您不应单独因此推广或此宣传单而购买此产品，请向您的保险顾问索取产品宣传单，您可从中了解更多详细产品资料包括显示产品风险披露的「重要事项」部份。

如欲了解详情，欢迎与您的宏利保险顾问联络，或致电客户服务热线(852) 2510 3383(如果阁下身处香港)或(853) 8398 0383(如果阁下身处澳门)。

如欲参阅宏利的隐私政策，阁下可浏览宏利网站，网址为 www.manulife.com.hk。阁下并可要求宏利停止使用阁下的个人资料作直接促销用途，如有此需要，请致函我们。本公司地址可在宏利网站上找到。我们不会因此而收取任何费用。

本宣传单仅可在香港和澳门传阅，并不可在中国内地传阅。

此简体中文本仅供参考用途。如本文与提供的繁体本或英文本有差异，概以该繁体本或英文本为准。